（上接B087版）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			
4	关于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809 证券简称：强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自愿、合理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系公司日常运营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及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4日，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新增预计的2026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需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及规范运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均一致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获出席会议委员一致表决通过。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周明先生、刘明星先生、沈一凡先生回避了相关事项的表决，议案获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本次新增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6年度原预计金额	本次拟增加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后2026年度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2026年3月31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材料、设备及提供劳务	圆周率半导体（南通）有限公司	280.00	1,220.00	1,500.00	235.40	1.80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预期销售需求增加
向关联方采购设备	北京特思迪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6,000.00	0.00	713.27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预期采购需求增加
合计		3,280.00	4,220.00	7,500.00	235.40	715.07	-

注1：以上数据均为不含税金额；
注2：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经审计，本年年初至2026年3月31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注3：公司董事姜达才于2026年4月20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故2027年4月20日起北京特思迪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将不再被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上年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材料、设备及提供劳务	圆周率半导体（南通）有限公司	285.00	1.80	公司2025年12月与圆周率半导体（南通）有限公司签订相关机器设备销售合同，合计金额235.4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交易尚未全部完成，未计入“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采购设备	北京特思迪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1,500.00	713.27	实际业务需求
合计		1,785.00	715.07	-

注1：以上数据均为不含税金额；
注2：上年实际发生金额经审计。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一

1.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圆周率半导体（南通）有限公司
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	刚明
注册资本	3,231.6763万元
成立日期	2021年4月27日
住所/主要办公地点	江苏省南通高新区康富路898号
主营业务	国产高端半导体测试板专业制造厂商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刚明

2.关联关系

圆周率半导体（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圆周率”）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3.履约能力分析

南通圆周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公司与南通圆周率前期合同往来执行情况良好，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二）关联方二

1.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北京特思迪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沐洋
注册资本	1,656.925954万元
成立日期	2020年3月19日
住所/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顺义区林水北街3号院6号楼（顺创）
主营业务	半导体领域精密平面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刘沐洋

2.关联关系

公司已离任董事姜达才担任北京特思迪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思迪”）的董事，因此特思迪为公司的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特思迪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公司与特思迪前期合同往来执行情况良好，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新增预计的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类别为向南通圆周率出售商品、材料、设备及提供劳务、向特思迪采购设备。所有交易将与关联方签订书面协议，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当交易价格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或政府指导价时，交易双方经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签订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对关联交易价格予以明确。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对于上述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将在上述预计的范围内，按照实际需要与关联方签订具体的交易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优化资产结构并提升资源使用率。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及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新增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要求。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新增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88809 证券简称：强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划新增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金桥临港智芸园一期4幢1-2层作为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609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38.9882万股，发行价格85.0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56,055,059.38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29,593,251.41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26,461,807.97元。以上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12月25日出具的《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5283号）审验确认。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了专户管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275,605.51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52,646.18万元
超募资金金额	102,646.18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12月25日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公司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建设主体
1	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	246,770.00	120,000.00	南通强一
2	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4,248.50	30,000.00	公司
合计		291,018.50	150,000.00	

三、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具体情况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新增前	新增后
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	江苏省南通市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金桥临港智芸园一期4幢1-2层
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苏州工业园区东长路88号3栋	苏州工业园区东长路88号3栋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金桥临港智芸园一期4幢1-2层

上述新增实施地点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租赁房产所在地，租期届满后公司全资子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续租事宜，如有变化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除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外，原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等内容不变，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之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备案、环评等相关手续（如需）。

（二）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原因

公司基于对募投项目场地资源、实施进度、配套条件等多方面因素综合考虑，对上述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予以增加。本次新增实施地点系结合项目建设实际需求、设备安置及研发生产开展需要作出的合理安排，场地条件与规模更契合公司现阶段运营需求，有利于保证募投项目高效推进。

四、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多地协同实施，可有效满足募投项目阶段性建设及运营需求，为后续项目全面建成后产能整合与资源有序转移提供合理过渡安排，有利于提升资源配置效率，保障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与实施质量。本次增加实施地点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综上，公司董事会同意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事项。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88809 证券简称：强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3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刘明星、于海超回避表决。同时，会议还审议了《关于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因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激励和约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工作，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以下简称“《薪酬制度》”），并结合公司行业及地区收入水平、实际经营情况，拟定了本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直至新的薪酬方案审批通过后自动失效。

公司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直至新的薪酬方案审批通过后自动失效。

三、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一）独立董事津贴：公司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2026年度的津贴标准为人民币12万元（税前）/年，按月平均发放，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二）非独立董事薪酬：

1. 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也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2.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下同），根据其在公司的岗位职责确定薪酬标准，按公司内部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等相关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如有）组成，中长期激励包括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视公司经营情况和市场变化组织实施。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基本薪酬主要考虑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绩效薪酬主要是根据公司当年经营业绩、个人绩效评价结果等进行综合考评后确定。

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和支付应当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公司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2026年年度报告披露和全年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四、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结构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中长期激励收入等（如有），中长期激励包括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视公司经营情况和市场变化组织实施。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基本薪酬主要考虑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绩效薪酬主要是根据公司当年经营业绩、个人绩效评价结果等进行综合考评后确定。

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和支付应当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公司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2026年年度报告披露和全年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五、其他说明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或津贴并予以发放。

（二）董事的薪酬标准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个人缴纳，公司按规定进行代扣代缴。

（四）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等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六、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委员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关于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88809 证券简称：强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609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38.9882万股，发行价格85.0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56,055,059.38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29,593,251.41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26,461,807.97元。以上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12月25日出具的《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5283号）审验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12月25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756,055,059.38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1,026,461,807.97
减：发行费用	229,593,251.41
二、募集资金净额	2,526,461,807.97
加：尚未置换及支付的发行费用	11,594,697.60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2,538,056,505.5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按制度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2025年12月，公司以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强一半导体（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强一”）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储存管理，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12月25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3050029910120100008838	572,169,245.29	使用中
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12907279210001	465,887,260.28	使用中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金鸡湖支行	10551301040082294	100,000,000.00	使用中
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86011110002017104	200,000,000.00	使用中
南通强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112001083060090302	1,000,000,000.00	使用中
南通强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甪直支行	51569500002199	200,000,000.00	使用中
合计			2,538,056,505.5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尚未使用，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2026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37,620,091.41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其中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置换金额156,838,225.48 元、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置换金额80,781,865.93元；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645,943.07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截至2026年4月24日，公司已完成对上市前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置换。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12月25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	1,200,000,000.00	156,838,225.48	156,838,225.48	2026年2月5日	2026年1月22日
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0,000,000.00	80,781,865.93	80,781,865.93	2026年2月5日	2026年1月22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时亦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以及同意公司及南通强一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在经过相关审批程序后，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6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南通强一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度并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项目投资总额将由150,000.00万元增加至291,018.50万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变，以及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对南通强一提供借款以实施“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026年2月9日，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具体安排	本次调整前		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追加投资额度	本次调整后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	土地投资	2,235.00	2,235.00	-	2,235.00	2,235.00
	建设投资	35,404.00	35,404.00	4,077.00	39,481.00	35,404.00
	设备投资	65,861.00	65,861.00	116,693.00	182,554.00	65,861.00
	预备费	5,100.00	5,100.00	6,000.00	11,100.00	5,100.00
	铺底流动资金	11,400.00	11,400.00	-	11,400.00	11,400.00
	总投资金额	120,000.00	120,000.00	126,770.00	246,770.00	120,000.00

2、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具体安排	本次调整前		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追加投资额度	本次调整后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场地租赁投资	1,656.00	1,656.00	-	1,656.00	1,656.00
	场地装修投资	2,457.00	2,457.00	-	2,457.00	2,457.00
	设备投资	12,063.50	12,063.50	-	12,063.50	12,063.50
	软件投资	453.00	453.00	450.00	903.00	453.00
	预备费	831.00	831.00	23.00	854.00	831.00
	研发费用	12,539.50	12,539.50	13,775.50	26,315.00	12,539.50
	总投资金额	30,000.00	30,000.00	14,248.50	44,248.50	30,000.00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不存在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亦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2025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附表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5年12月25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0.00	0.00	-120,000.00	0.00	2026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不适用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0.00	0.00	-30,000.00	0.00	2027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0.00	0.00	-150,000.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证券代码：688809 证券简称：强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6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投资者可于5月11日（星期一）15:00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wG22k662jK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7日披露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11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1日下午15:00-16:00

2.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周明先生

总经理、董事：刘明星先生

董事会秘书：张子涵女士

财务总监：仇春琦女士

独立董事：叶小杰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wG22k662jK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亦可于2026年5月11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0512-80168808

邮箱：ir@maxonesemi.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88809 证券简称：强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7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财政部于2025年7月8日发布的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以及《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2025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号）的要求，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本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25年7月8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场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对于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的标准仓单，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的，企业可以在初始确认时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一致应用于符合选择条件的所有标准仓单。对于初始确认时已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标准仓单，企业应在后续期间不得撤销该选择。

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2025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号）的要求，企业应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公告等相关规定。